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 2026 年广东省博士工作站新设站 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才工作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中直驻粤有关单位，省直有关单位：

为推动我省企事业单位集聚优秀青年博士、博士后人才，实现博士和博士后“引得进、用得好、留得住、流得动、服务好”，助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乡村振兴、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等重大战略，根据《关于加快新时代博士和博士后人才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粤组通〔2017〕46号，以下简称《若干意见》），决定开展2026年广东省博士工作站遴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博士工作站是我省设立的博士管理服务创新平台，主要面向我省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三甲医院及主营业务收入5亿元以上大型工业企业、建有研发机构的规模以上企业、成长性高新企业创建。博士工作站主要功能是吸纳、集聚博士博士后人才，发挥人才“蓄水池”作用：发挥人才服务平台功能，为博士博士后人才提供科学研究、项目申报、编制保障、联谊交流等服务；发挥人才

孵化和成果转化基地作用，与其他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帮助中小型科技企业解决技术攻关难题；服务乡村振兴战略，鼓励引导博士、博士后到乡镇开展科研和技术服务。

（一）设站单位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管理状况和经济、社会效益良好，具有较强的支撑和服务能力；
2. 具备为在站博士提供必需的科研和生活保障能力；
3. 具备博士工作站正常运行的管理制度和健全的工作机制，包括具体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经费及场地保障等。

（二）申报对象在满足以上基本条件的基础上，优先支持以下单位设立博士工作站：

1. “双一流”建设高校、广东省“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建设高校或对华南地区发挥良好辐射带动作用的博士学位授权单位。

2. 拥有以下重点创新平台之一：新型研发机构，省院士工作站，省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工业设计中心、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等。

3. 经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确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或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选、认定的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4. 近三年（2023至2025年）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市值500强、中

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广东500强企业、广东制造业500强、广东创新企业100强、广东省民营企业100强等知名榜单的企业。

5.我省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链主企业或承担重要职责的集群促进机构。

6.全职科研团队中具备博士学位人员数量占比达到10%以上且近三年（2023至2025年）获得省级及以上人才工程项目的企事业单位。

7.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及惠州、江门、肇庆市享受省财政转移支付的龙门、台山、开平、恩平、广宁、德庆、封开、怀集等县（市）制造业领域企事业单位，建有省级及以上临床重点专科的医疗机构，从事粮油、天然橡胶、蔗糖、茶叶、中草药材、油茶、香料等种植加工，从事畜禽养殖、深远海养殖和农业种质资源培育的农业企业及科研机构。

二、2026年设站数量及建站补助

（一）根据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各地级市已有设站规模、建设实施情况、需求情况以及省财政预算安排，我厅确定了粤东粤西粤北地区2026年设站指标为80家（详见附件1）。

（二）珠三角各地级以上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新设站数量由各市局结合产业发展、人才工作规划以及本地区财政预算等实际情况确定，并按照《若干意见》规定由各市财政负责发放建站补助。

(三) 中直驻粤单位和省直主管部门新设站数量自行确定, 并按照《若干意见》规定自行负责发放建站补助。

三、设立程序

(一) **申报单位填报。** 申报单位通过省博士工作站备案管理系统 (<https://hrss.gd.gov.cn/bsbshrcfw/>) 进行网上申报, 按要求填写上传《广东省博士工作站申报表》及相关佐证材料, 并按隶属关系报送至所属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才工作局,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 中央驻粤单位或省直主管单位。

(系统审核功能仅供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佛山市人才工作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中直驻粤单位、省直主管单位注册使用;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需线下组织遴选后, 再通知所推荐单位登陆系统进行申报)

(材料要求: 内容详实、重点突出、数据真实、有据可查, 涉密内容须作脱密处理。佐证材料包括: 申报条件(含基本条件和优先支持条件)和《申报表》涉及的法人证书、单位资质、经营业绩、承担项目及获奖情况等代表性佐证材料, 一般不超过 20 页, 佐证材料较多的可适当进行缩放处理)

(二) **主管单位(部门)遴选推荐并通过省博士工作站备案管理系统报我厅备案。** 主管单位(部门)负责汇总审核所属(主管)申报单位的申报材料, 并通过组织评选、结果公示等程序开展遴选推荐。其中: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各地级市应根据设站指标进行限额推荐, 结果应按**等额排序**的方式报送我厅审核, **超额报**

送的不予受理；珠三角地区各地级以上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遴选工作由属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才工作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负责组织，按程序择优确定新设站单位名单并报我厅备案；中直驻粤单位和省直主管部门负责汇总审核本系统所属（主管）各单位的申报材料，按程序择优确定新设站单位名单并报我厅备案。以上各推荐单位（部门）均应将评选结果通过官网、报纸或在办公场所张贴等形式面向所有申报单位进行不少于5天的公示。

（三）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办理备案程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汇总审核申报材料，以厅名义发文对备案结果予以确认，并通过省博士工作站备案管理系统进行备案操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认真审核、严格把关。遴选推荐工作要紧密结合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及“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等重大战略部署，并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涉农企事业单位等倾斜力度。

（二）加强服务管理。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详细介绍博士工作站的申报条件、相关要求和制度规定，鼓励支持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申报并做好跟踪服务。要制定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加大投入，加强服务管理。要按规定加快财政补助资金支出进度，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三) 材料报送

请各主管单位（部门）于2026年1月17日前将纸质推荐材料（推荐公函、《2026年度广东省博士工作站新设站单位汇总表》各1份；推荐公函内容要求：包括本地区（部门）已设站数量、组织申报推荐、评选过程、公示情况、专家评议结果汇总表等）报送至我厅（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3号粤财大厦3620室专技处收，020-83137805），并同时将PDF版、电子可编辑版发送至政务邮箱rst_hujinhui@gd.gov.cn（统一标题：XX市/单位推荐博士工作站新设站申报材料），**逾期或超额推荐**的均不予受理。

- 附件：1. 2026年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设站单位数量及经费分配表
2. 2026年度广东省博士工作站申报汇总表
3. 广东省博士工作站申报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5年12月11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胡金辉，020-83137805）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2026 年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设站数量及经费分配表

序号	地区	资金一级项目名称	设站数量 (个)	下达金额 (万)
1	汕头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3	150
2	韶关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9	450
3	河源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5	250
4	梅州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6	300
5	汕尾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4	200
6	阳江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7	350
7	湛江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6	300
8	茂名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8	400
9	肇庆市 (广宁、 德庆、封开、 怀集)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1	50
10	清远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7	350
11	潮州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11	550
12	揭阳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9	450
13	云浮市	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4	200
总计			80	4000

附件 3

广东省博士工作站申报表

申报单位全称： _____

所属行业： _____

单位主管部门：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

申 报 须 知

一、申报单位须如实填写《申报表》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申报材料须经所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并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上传至省博士工作站备案管理系统。所有申报材料均须提供PDF格式文件。

二、填表必须实事求是，认真详实，不可虚报或留空，如没有内容可填“无”。表中如有需要详尽说明的可附另页。

一、申报情况

单位全称			
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室、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工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规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乡镇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_		
单位性质	1.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总人数	共_____人，其中科研人员_____人	博士人数	共_____人，其中全职_____人、兼职人。
基本情况介绍	（含单位主营业务、经营业绩、行业地位、发展规划等，不超 800 字）		

<p>符合 优先 支持 条件 情况</p>	<p>(列举符合优先支持条件第 1-7 项的内容并作简要说明)</p>
<p>科 研 能 力 情 况</p>	<p>(是否具有专门的研究与开发机构及情况介绍,近三年来取得的主要科研创新成果及其经济、社会效益,近三年与高校、企业或科研机构共同研发、开展技术合作等情况等,不超 1000 字)</p>

近
三
年
博
士
人
才
队
伍
建
设
规
划

(未来3年博士人才引进计划、培养途径、培养目标等, 不超800字)

二、审核意见

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才工作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济发展局、中直驻粤单位、省直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6年度广东省博士工作站新设站单位汇总表

推荐单位（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推荐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符合优先支持条件中的第几项	推荐理由（200字内）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1. 单位类型：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实验室、医疗卫生机构、大型工业企业、规模企业、高新企业、金融机构、乡镇企事业单位、其他（请注明）；

2. 推荐理由：简要概括被推荐单位设站目的、设站条件、业绩贡献等。